

企业管理官员 向企业家转化的途径

□ 辜胜阻 简新华 高丛



辜胜阻教授在台湾访学交流

企业管理官员是传统计划体制下国营企业的主要管理干部,而企业家是现代市场经济中实行现代企业制度的企业的专门从事生产经营管理的主要经理人员。无论是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还是确立现代企业制度,发展市场经济都要求把企业管理官员转变成企业家。国有企业的改革不仅是制度的创新,机制的变换,更重要的是人的转变,首要的是企业领导人的身份、作用、素质、能力的变化。众所周知,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企业管理官员是由上级主管部门任命的具有行政级别的国家干部,其职责是完成国家计划下达的生产任务,缺乏生产经营自主权,主要通过行政方法管理企业,以行政提升为主要内容建立激励机制,受上级党政机关的行政监督和约束,只管理不经营;而企业家是聘任制,追求企业利润最大化,具有管理权和代理权,通过经济方法管理企业,主要以经济收入和社会荣誉为主要内容建立激励机制,受法人治理和竞争机制两重约束,实行自主经营。由此可见,计划体制下的企业管理官员与市场经济中的企业家在本质上是不同的。主要包括:两者任职的途径不同,从事经营管理的职责不同,拥有的经营管理权力

不同,经营管理的方式不同,激励机制不同,监督约束机制不同,身份和作用不同,与政府的关系不同,经营管理绩效评价不同,基本素质和能力不同。

作为企业家就要改变看“市长”的旧习惯,根据“市场”来决定生产经营计划,需要更全面的素质和更强的能力。国有企业的负责人只有由原来的企业管理官员逐步转化为企业家,国有企业的经营机制才能真正转换,现代企业制度才能真正建立起来,市场经济也才能顺利发展。因为只有企业家才是现代企业制度的营造者,推动市场经济发展的“中坚力量”。

企业管理官员向企业家转化途径,必须是“两条腿走路”:既要大力培养新企业家,又要尽快转化旧企业管理官员。企业家也不是仅仅在学院里,课堂上就能完全培训出来的,还必须在市场上,企业经营管理的实践中摸、爬、滚、打,经风雨,见世面,才能真正成长起来。尤其现任的企业管理干部正在从事着管理企业、改革企业制度、发展市场经济的实践,更有条件转化为企业家。具体转化途径为:

一、要建立企业家的成长机制,使国有企业的企业家在权利与责任并存的经济环境中发展。

传统的国有企业存在着一种“双重代理”关系。第一层“委托—代理”关系是“全民”原则上作为公共财产的共同所有者将自己的所有权委托给“国家”、“政府”加以代理。在这一层代理关系中存在着严重的出资者缺位。其表现是:投资分配部门有无偿使用和分配国家资金的权力,却不对企业承担责任;任何政府部门都能凭其行政权力干预企业经营,但对干预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财产责任;企业由政府任意在各主管部门之间无偿划转隶属关系,或在各行政层次向上收或下放;企业没有资本金保全机制,国家财政通过企业固定资产折旧基金提取不足和折旧基金上缴等途径从企业逐年抽回国家投资;资本金严重不足;没有任何机构对企业无法清偿的到期债务承担责任。第二层“委托—代理”关系是政府或国家将其财产的使用、管理权委托给厂长经理加以代理。在这一层代理关系中,委托人同代理人之间存在着极强的行政关系,作为代理人的企业管理官员既没有权利也没有责任,更不承担任何风险。在传统的计划经济

体制下,我国企业的负责人,特别是国有企业的负责人只是国家行政干部中的一员,没有职业化,也没有形成一个独立的阶层。为实现企业管理官员向企业家的转化,首先须建立企业家的成长机制,最重要的是要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改变出资者缺位的状况。其次是变企业负责人的上级部门委任制为董事会聘任制,实现政企分离。再次要把厂长经理是否搞好搞活企业作为第一位的衡量标准。此外,企业负责人不再套行政编制,取消行政级别。淡化其当官意识,断却仕途观念,强化其企业家意识。第四,要使企业负责人的权利落到实处,同时要承担风险与责任,让其在权利与责任并存的经济环境中发展。

二、要承认企业家的创造性劳动,考虑企业家的特殊利益,强化企业家的职业意识。

西方著名经济学家熊彼特把企业家的精神归结为5点:(1)企业家的“首创精神”和甘冒风险的大无畏精神。(2)企业家的“成功欲”。(3)企业家甘冒风险、以苦为乐的精神。(4)企业家的精明理智和敏捷。(5)企业家的事业心。这构成了企业家精神的五大要素。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管理官员的社会地位,只取决于政府的规定,不取决于经营管理。重“义”轻利,重官轻商的中国传统文化及“官本位”的现代表现形式使“企业家”一词成了资本家和剥削者的代名词。此外,国家不重视企业负责人的特殊利益、企业家不能公开按照自己劳动的数量和质量取得报酬也是阻碍企业家阶层形成的重要原因。要么使企业负责人的积极性受到压抑,要么使企业负责人大搞灰色消费,甚至贪污腐化。在我国企业家制度的建设中,要以法律形式确立企业家阶层的利益,使企业家成为一种高收入、具有足够吸引力的职业。(1)要明确承认企业家的劳动是一种特殊劳动和企业家的主导作用,在制度上规定他们的收入应同其绩效挂钩。(2)要使企业家的收入货币化和公开化,避免企业家收入的隐形化和企业家行为的腐化。(3)对于有特别贡献的企业家要进行重奖,对把企业搞垮了的企业家要降薪并承担一定的经济责任。必须使其利益同所承担的经营责任与风险责任相当,促使经营者从社会荣誉与物质生活两方面感受到企业命运的联系,从而激发为本企业效命的强烈使命感与高度责任心。

三九企业集团总经理、南方药厂厂长赵新先说得好,如果我们的企业干部每个月的工资只相当于一支烟一瓶酒,那么一支烟一瓶酒就会对他有吸引力。如果我们的企业干部每个月的工资相当于几百支烟、几百瓶酒,那么他就不会去为接受一支烟一瓶酒去犯错误,去砸了自己的饭碗。

三、建立对企业家约束机制,使企业家的经营管理坚持合法化和规范化的方向。

股东们通过某种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绩效进行评价,对经理

人员进行任命与撤换、对公司发展战略或经济组织方式进行改革等等,这样的行为就是表示他们的“改革要求”的行为,就是“用脚投票”。由此而论,股份制下所有者对资本使用和配置的监督职能,就体现在“手脚并用”上——不仅体现在股东大会上的用手投票,也体现在市场股票交易中的用脚投票。在企业破产时,虽然财产损失最终由投资者来承担,但企业高层管理人员的职业声誉就会因此而一落千丈,他们的职业生涯甚至有可能从此断送。有些国家明文规定凡有经营劣迹纪录的人不能出任高层管理人员。

企业家的自我约束机制主要表现在:(1)他们在从事日常经营决策和管理活动中,能经常性地自省、自控和自律。(2)能够客观地认识分析自身素质和经营管理工作中的问题、矛盾和缺点,以及它们产生的原因,并及时采取措施予以改正和完善。(3)能够在繁重复杂和市场多变的经营环境中,做到能进能退、能屈能伸、能忍能让,不断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和经营管理领导艺术。随着企业的自主权的扩大,所谓“穷了和尚(工人),富了方丈(企业负责人),垮了庙(企业)”就是企业负责人的权利没有受到约束的表现。要使企业家受到必要制约必须:①实行任职资格制。②实行任期业绩考核制。看企业家能否真正有效地保证资产的安全和增殖,能否保证在所有者权益的实现和生产的不断发展、经济效益不断提高的基础上来提高职工的劳动收入。对于那些绩效不良,甚至造成企业亏损和国有资产流失的经营领导者,不但不能易地作官,而且应当追究他们的经济责任,性质严重并构成犯罪的,应追究刑事责任。③充分发挥企业内部的诸如董事会、监事会一类的监督约束机构的作用,克服这些机构形同虚设的现状。形成企业内部的约束机制。④充分发挥各类中介组织(如会计事务所、审计事务所)对企业的监督,形成社会监督机制。⑤完善资本市场和兼并市场,充分发挥市场对企业家的约束和监督作用。⑥进一步发挥商品市场对企业经营者的监督约束作用。

四、要建立企业家流动升迁的市场机制,建立企业家人才市场,使企业负责人从“政府官员”的“保险箱”走向充满竞争性的市场。

在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最重要的人才市场是企业家市场。作为经营管理企业的专家,企业家是自己人力资本的所有者,他们通过市场来实现自身的价值。经理的薪水和奖金是其人力资本的报酬,此外,还通过股票分享企业产权。在有效的经理市场上,不负责的或低能的经理得到的是低工资和低职位,而勤奋和有能力的经理会得到较快的晋升和较优越的报酬。形成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企业家制度,最关键的是要建立经理市场,形成企业家流动升迁的市场机制。在传统的计划经济条件下,企业管理官员无职业意识,他们只对上级官员负责,不对企业的经营状况负责。建设符合市场经济的现代企业制度必须首先建立企业家流动升迁的机制,把企业家的流动

财税体制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 陈元生

财税体制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财税领域的改革主要是沿着两个方面进行的:一是“分灶吃饭”,实行地方财政包干体制,扩大地方的权限;二是“减税让利”,实行承包责任制等,调整国家与企业的关系,给经营者增添活力。这两个方面的改革,积极有力地推进了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和经济发展的进程,应予肯定。但同时也伴随着两个值得重视的问题,其一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越来越小;其二财力过于分散的倾向越来越严重。从总体上看,原有的财税体制已经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必须尽快深化改革。为此,党中央、国务院决定,1994年实施以分税制为特征的财政体制改革和以增值税为特征的税制改革。

分税制改革基本到位

实行财政包干体制,在经济发展中起过积极的作用,但随着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不断扩大,其弊端日益明显,主要表现在国家财力偏于分散,制约财政收入合理增长,特别是中央财政收入比重不断下降,弱化了中央政府的宏观调控能力。如1979年我国的财政收入,不包括向人民银行透支和向国内外举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26.69%,到1993年降到14.1%,1994年的预算则为12.8%。这样低的比例在实行市场经济的世界大国中是罕见的。如美国在1982—1989年期间是32.7—34.9%,英国在1980—1989年

间是41.2—45.3%,法国在1981—1989年期间是45.3—48.2%,日本在1983—1989年期间是24.4—29.7%,印度比较低,在1981—1987年间为17.8—20.5%,也高于我国。

与市场经济大国比较,我国中央组织的财政收入与地方组织的收入比值也明显偏低。如美国1982—1989年间,中央组织的收入为地方组织收入的1.43—1.69倍,印度1981—1989年间为4.94—6.01倍,西德1981—1987年间为1.77—1.83倍,印度1981—1989年间为1.85—2.12倍。几乎所有国家财政收入的大头都是由中央直接组织,然后再以补助形式下拨给地方。而我国地方组织财政收入占70%左右,不得不由地方上缴中央。

为了改变我国财政不合理的格局,根

升迁推向市场。需要建立企业家市场,通过公开招标和实绩考核实行企业家社会选聘制,企业的董事会在市场上聘任企业家,建立企业家成功业绩案例和企业家档案库,促进企业家市场的信息化。

五、要建立培训企业家的教育体制,使我国企业家更新观念,更新知识,更新经营管理技能。

(1)全国大专院校的经济学科和管理学科要面向实际,努力成为企业家的摇篮。(2)要建立一批企业家学校,负责企业家专门技能的训练。(3)举办各种短期训练班,使企业家的知

识和观念得到更新。

建立官(政府官员)企(企业家)学(专家学者)三结合的宏观经济决策体制,提高企业家的社会地位,政府官员在决策中要听取企业家和学者的呼声。

随着企业负责人从政府官员中的分化,宏观经济决策需要听取企业家的意见。这样需要建立一种与之相适应的决策体制:官(政府官员)企(企业家)学(专家学者)三界结合的决策体制,以实现宏观经济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作者工作单位:武汉大学社会经济研究中心)